

# 2023 離岸風電海事工程就業輔導班第二梯次

《符合新尖兵計畫者最高 100%補助》

台灣擁有世界最佳的風場，讓國際大廠紛紛來台插旗，隨著苗栗竹南外海首座示範風場完成，台灣的離岸風電已從未來式，正式邁入現在進行式!

*台灣準備好了!您準備好了嗎?*

在政府積極推動下，離岸風電產業將為台灣帶來上兆元的產值，預計 2025 年將創造上萬個就業機會，因應龐大的人力需求下，我們與國際海事工程機構 Maersk Training、DNV 合作，規劃一系列課程，透過 17 天的課程，讓您循序漸進的瞭解離岸風電基礎專業技能，提前為您百萬年薪的「綠金人才之路」做準備!

## 一、課程特色

- (一) **多元化課程設計**:課程以產業資訊、專業術語、安全基礎訓練及產業英文為主題，透過專業講師與業師的引導，配合中、英文情景模擬與小組互動的方式，**不分領域的學員快速掌握離岸風電產業基礎知識與技能。**
- (二) **國際課程取證服務**:課程包含全球風能組織 (GWO) 認證的風電產業基礎安全培訓 (BST) 課程，**訓期內如學員通過課程考核，即取得 BST 證照。**
- (三) **具信賴的教學品質**:GWO 認證的國際級專業設備、講師經全球知名風訓機構 MT 認證，**不必出國即可享有國際級的訓練品質。**
- (四) **產業對接的媒合服務**:透過就業市場分析與業界專家座談，提供學員求職前準備方向，藉由履歷健檢服務，讓學員為進入綠金人才做好萬全準備！

## 二、課程目標

- (一) 有興趣進入離岸風電產業的學員，通盤獲得產業基礎知識與技能，透過理論與實務經驗的結合，使學員完訓後能無縫銜接離岸風電職場領域。
- (二) 透過業師專題演講、履歷健檢、產業媒合活動，以利產業新尖兵投入就業市場。

## 三、課程內容 (總時數 144 小時)

- (一) **離岸風電海事工程概論與專業用語**:以小組互動模式，演練離岸風電海事工程情境之風險與作業安全，以中文為主，英文為輔的上課模式，導入專業領域英文訓練與實習。
- (二) **海上安全暨救援訓練**:GWO BST 為離岸風電產業從業人員提供高空作業、海上求生、急救、消防意識、人工操作之基礎安全知識及技能，讓學員具備自我防護及救援他人的能力。
- (三) **專家座談及職業媒合會**:邀請離岸風電相關廠商代表 (開發商、風機系統商、運維商...) 針對各領域進行產業介紹，讓學員更瞭解就業市場，同時，提供求職前

履歷撰寫、面試演練，並安排職業媒合會，讓學員直接與廠商進行面試。

(四) 本課程期間將安排 3 門學科考試，平均成績達 **70 分以上** 之學員，才能獲得中心頒發的結業證書及參與中心安排的職業媒合活動。

課程名稱	課程內容	時數	課程類別
離岸風電產業理論系列課程、議題探討與考核、英語面試技巧與演練	Ø 風電產業發展說明：再生能源趨勢與離岸風電發展概論	8	學科
	Ø 離岸風電專業英文與術語	8	
	Ø 風電產業安全及危險預防	4	
	Ø 離岸風場運維概論	4	
	Ø 風機系統與技術導論	8	
	Ø 離岸風電海事工程導論	8	
	Ø 職場英文與情境演練	8	
	Ø 英文履歷撰寫與健診、英文面試技巧與模擬	8	
	Ø 離岸風電 小組專題報告 ( 台灣離岸風場與產業鏈廠商 )	8	
	Ø 訓練考核筆試測驗 ( 產業概論、風電英文、風機系統概論 )	8	
GWO BST -國際風能組織 基本安全五項 培訓	Ø 高空作業 ( Working At Heights )	46	學科、術科
	Ø 急救處理 ( First Aid )		學科、術科
	Ø 海上求生 ( Sea Survival )		學科、術科
	Ø 人工操作 ( Manual Handling )		學科、術科
	Ø 消防意識 ( Fire Awareness )		學科、術科
專家座談及職業媒合會、實地參訪	Ø 產業專家座談及職業媒合會 ( 開發商、系統商、海事工程、衍生產業、製造商)	16	學科
	Ø 離岸風電場域實地參訪	10	學科
共 144 小時 / 17 天			

#### 四、招生對象：

(一) 對象一：計畫補助適用對象為 18 歲至 29 歲之本國籍待業青年(符合新尖兵計畫補助方案，詳見八、(二)參加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)。

(二) 對象二：一般待業者、有意轉職者、或有興趣投入離岸風電產業者皆可報名參加。

## 五、開課資訊：

【訓練單位】：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

【訓練領域】：綠能科技

【上課地點】：海洋產業科技創新專區 人培中心 (高雄市茄萣區崎漏里 36 鄰正大路 500 號) [Google Map : https://goo.gl/maps/T9CUmr bxXJHuYFuM9](https://goo.gl/maps/T9CUmr bxXJHuYFuM9)

【報名時間與上課時間】

週一至週五 8:30~17:30 ( GWO BST 及實地參訪除外 )，為期 4 周，共計 144 小時。

梯次	報名日期	上課時間	招生人數
第二梯 ( 9 月 )	112/08/01-08/30	112/09/05-09/26	24 人

\*詳細上課資訊以課表為主

## 六、課程費用：

新台幣 10 萬元整，如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補助者，本課程學費全額補助。

## 七、保證金：

參加新尖兵計畫補助之學員，為鼓勵學員珍惜政府資源，並遵守上課紀律，學員於開課前需支付**新台幣參萬元(NT\$30,000)保證金** ( 當中包含辦訓單位**新臺幣貳萬元(NT\$20,000)出勤保證金**、**勞動部新臺幣壹萬元(NT\$10,000)就業保證金** )，使能確認上課資格，上課期間需遵守本訓練單位上課規則，請假/缺課總時數不超過 25 小時且 BST 認證課程期間不得請假/缺課，則出勤保證金**新臺幣貳萬元(NT\$20,000)**於課程結束後，無息返還給學員 ( 勞動部就業保證金返還說明，請見訓練合約或洽勞動部高屏澎東分署 )。

全期請假及缺課總時數，合計超過 20 小時或於課程未達到三分之一前申請退訓、離訓者，則該保證金將全額沒收，特殊情形除外。

## 八、報名方法與須知：

招生名額以每班招生人數額滿為止 ( 以報名與繳費完成之順序為依據 )，最低 8 人開班。

### (一) 自費報名者

1. 下載報名表單並填寫，下載網址 <https://reurl.cc/Z17qVV>。
2. 填妥報名表後，請回傳 [gwotraining@mail.mirdc.org.tw](mailto:gwotraining@mail.mirdc.org.tw)，3 天內將有專人與您聯繫，如沒接到電話，請主動與我們聯繫：( 07 ) 698-8899 ext.7232、7234、7236。
3. 報名完成 3 天內完成繳費，以銀行匯款或 ATM 繳費，並回傳繳費資訊(繳費日期、繳費(匯款)證明、學員姓名、聯絡手機)至 [gwotraining@mail.mirdc.org.tw](mailto:gwotraining@mail.mirdc.org.tw)。
  - 繳費資訊如下：

戶名：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 
銀行：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  
帳號：00220026552 (兆豐代碼：017)

## (二) 參加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及補助須知

### 1. 階段一：申請參加計畫 ( 流程說明 )

- 1.1 申請前請務必先連絡訓練單位 ( 本中心 )，洽詢課程報名事宜。
- 1.2 加入台灣就業通網站-產業新尖兵試辦計畫網會員  
<https://job.taiwanjobs.gov.tw/internet/index/login.aspx?loginType=login1>。
- 1.3 台灣就業通網站計畫專區完成「我喜歡做的事」職涯興趣探索測驗。  
( <https://exam1.taiwanjobs.gov.tw/Interest/Index> )
- 1.4 申請參加計畫，於產業新尖兵計畫網站專區( <https://elite.taiwanjobs.gov.tw/> )  
點選「申請參加計畫」，確認資料正確，閱覽相關須知並逐項勾選確認，送出申請。( 詳細申請計畫流程請參照：附件一 )
- 1.5 線上簽名：選擇「線上簽名」( 可用手機進行線上簽名 )，簽名完成後，顯示「列印線上切結書」按鈕，該切結書將帶入線上簽名圖檔，系統進行存檔。
- 1.6 更新存摺號碼：選擇更新存摺號碼，上傳存摺圖檔，選擇檔案後點選儲存即可。

### 2. 階段二：訓練單位(本中心)報名步驟

- 2.1 進行本中心報名程序，請至 <https://reurl.cc/Z17qVV> 下載報名表，填妥後請回傳 [gwotraining@mail.mirdc.org.tw](mailto:gwotraining@mail.mirdc.org.tw)。
- 2.2 依訓練單位規定參訓。
- 2.3 與訓練單位簽訂訓練契約。
- 2.4 遵循訓練單位管理及請假規定。

### 3. 補助須知：

- 3.1 參加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產業新尖兵計畫者訓練費用補助須知：
  - 凡本國籍國人年滿 18 歲至 29 歲之待業青年，訓練期間不得具勞工保險(不含訓字保)、就業保險身分，或為營利事業登記負責人/合夥人或日間在學學生；參加職業工會、農會或漁會勞工保險被保險人之失業者須填具參訓資格切結書，即符合本補助申請，每人補助以一班次為限。
  - 參與計畫補助之學員，課程期間須備妥身分證明文件，配合分屬之不定期訪視。
  - 學員參訓時數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者，學員需返還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訓練費用百分之五十。

- 應檢附之文件不全者，經分署通知限期補正，屆期未補正者，不予受理補助；若經分署查明其報名資格不符合者，分署將追討培訓課程補助之費用。
  - 未依規定完成「我喜歡做的事」職涯興趣探索測驗，分署不予核定申請參加本計畫。
  - 申請參加本計畫，以一次為限。但因離、退訓而退出本計畫者，得再申請一次。
  - 已領取訓練費用補助者，結訓後 180 日內不得參加下列訓練：
    - (1) 勞發署自行辦理、委託辦理及補助之職前訓練。
    - (2) 青年就業旗艦訓練計畫。

## 九、其他

- (一) 學員體重 120 公斤以下 ( 個人安全護具限重 )，並具備游泳/自主漂浮能力。
- (二) 為尊重講師之智慧財產權，課程進行中禁止錄影與錄音，亦無法提供課程講義電子檔。
- (三) 課程 3 天前，將以 E-mail【課程通知】予學員，屆時敬請留意信件。
- (四) 請提供完整發票抬頭，以利開立收據；未註明者，一律開立個人抬頭，恕不接受更換發票之要求。
- (五) 欲取消報名，請盡速 E-mail 告知主辦單位並來電確認申請退費事宜。
- (六) 若因臨時突發事件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主辦單位保有調整課程之權利。
- (七) 結訓後，本中心將定期進行學員就業調查，敬請配合。